

证券代码：873664

证券简称：科拜尔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合肥科拜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合肥科拜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会议资料后，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该报告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对2023年半年度已披露的财务数据的更

正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的，该等更正是必要的、合理的，能够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更加客观、准确、合理地反映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合肥科拜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陆顺平

罗平

刘庆龄

2024年8月29日